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Huarong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9)

**金融監管總局關於首席風險官、總裁助理和
董事會秘書任職資格的核准
及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茲提述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11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i)聘任溫金祥先生為本公司首席風險官；(ii)聘任袁彩平先生為本公司總裁助理；及(iii)聘任王永杰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溫金祥先生(「溫先生」)、袁彩平先生(「袁先生」)及王永杰先生(「王先生」)的任職資格需待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金融監管總局」)批准。

金融監管總局關於首席風險官任職資格的核准

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於近日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關於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溫金祥任職資格的批覆》(金覆[2023]457號)，溫先生擔任本公司首席風險官的任職資格已獲得核准。根據相關規定及該公告披露，溫先生履行本公司首席風險官職務的任期自2023年11月15日起，至董事會另聘或解聘時止。

溫先生的簡歷詳情已載列於該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相關信息無任何變動。

金融監管總局關於總裁助理任職資格的核准

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於近日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關於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袁彩平任職資格的批覆》(金覆[2023]465號)，袁先生擔任本公司總裁助理的任職資格已獲得核准。根據相關規定及該公告披露，袁先生履行本公司總裁助理職務的任期自2023年11月21日起，至董事會另聘或解聘時止。

袁先生的簡歷詳情已載列於該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相關信息無任何變動。

金融監管總局關於董事會秘書任職資格的核准

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於近日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關於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王永杰任職資格的批覆》(金覆[2023]464號)，王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的任職資格已獲得核准。根據相關規定及該公告披露，王先生履行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職務的任期自2023年11月21日(「核准日」)起，至董事會另聘或解聘時止。

王先生的簡歷詳情已載列於該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相關信息無任何變動。

王先生於核准日履職後，徐勇力先生(「徐先生」)不再兼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

本公司及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徐先生在擔任董事會秘書期間為本公司發展所做出的積極貢獻致以衷心感謝，並熱烈歡迎溫先生、袁先生和王先生加入。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自核准日起，王先生和魏偉峰博士（「魏博士」）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至董事會另聘或解聘時止。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8.17條，上市發行人必須委任一名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該公司秘書必須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王先生現時並未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要求的公司秘書任職資格或有關經驗，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豁免」），自聘任王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日起三年期間（「豁免期」）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之規定。

授出豁免的條件為：(i)魏博士須在豁免期協助王先生擔任聯席公司秘書；及(ii)若本公司有嚴重違反上市規則的情況，則豁免可予撤回。魏博士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的相關要求，其簡歷如下：

魏博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及集團行政總裁。魏博士擁有超過三十年專業執業及高層管理經驗，包括擔任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等，其中絕大部分經驗涉及上市發行人(包括大型紅籌公司)的財務、會計、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監管合規、企業管治及公司秘書工作方面。

魏博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特許仲裁人學會會員。

魏博士持有上海財經大學金融經濟學博士學位、香港理工大學企業融資碩士學位、美國安德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英國華瑞漢普頓大學法律(榮譽)學士學位。

尋求豁免的主要理由為：(i)本公司為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大部分業務在中國開展，需要熟悉資產管理行業和中國法律法規的人士擔任公司秘書；(ii)王先生擁有近二十年在監管機構任職的豐富經驗及經濟和金融方面的教育背景，熟知行業環境、監管政策，熟悉包括本公司在內的資產管理公司的運作、公司治理；(iii)此外，魏博士將與王先生密切合作，以便王先生進一步取得上市規則第3.28條要求的相關經驗。因此，本公司認為，憑藉王先生的經驗和背景以及與魏博士的協作，王先生能夠履行其作為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並促進董事會內部及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溝通。

豁免期屆滿前，本公司須證明並尋求聯交所確認，王先生在獲魏博士於豁免期內的協助後已具備有關經驗並能夠履行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的公司秘書職責，從而毋須進一步豁免。倘本公司情況出現變動，聯交所或會撤回或變更豁免。

承董事會命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劉正均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3年1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正均先生和李子民先生；非執行董事趙江平女士、鄭江平先生、徐偉先生和唐洪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孝衍先生、邵景春先生、朱寧先生和陳遠玲女士。